
在探索共同富裕实践中展现时代担当

朱正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期盼。人社部门作为重要民生部门，一头连着发展，一头系着民生，在探索共同富裕实践中承担着重要责任、肩负着光荣使命。苏州人社系统以激发人力资源优势、促进更高质量就业为牵引，以服务人的全面发展、增进民生福祉为关键，以现代化的理念、标准、思路谋划推进各项工作，把人民群众的“表情包”当作工作的“方向标”，努力打造更多具有苏州辨识度、群众认可度的共同富裕实践成果。

加速集聚人力资源，激活发展澎湃动能，进一步做大共同富裕基础

聚焦全面打响“人到苏州才有为”工作品牌，苏州围绕人力资源“引、育、留、用”全链推进，加速推动人力资源向先进生产力集中，人才总量达 335 万人，用工备案超 540 万人，为服务产业发展、推动共同富裕筑牢了坚强支撑。其中的一个关键就是依托人力资源这一基础性、决定性、战略性资源，充分发挥其在创新创造、服务发展和实现更高质量就业上的动力作用，努力让乐业者心有所属。

以全球视野强化“要素集聚”。聚焦创新创业人才，在发挥好覆盖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国内重要城市的 31 家人才海外合作组织、23 家国际国内创客育成中心作用的基础上，深化“离岸孵化+飞地引才”创新模式，滚动支持新建一批战略型招才引智载体，加快推进日本等海外博士后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全国唯一跨省际的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先行启动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首发载体落地见效。聚焦产业工人队伍，健全完善跨地区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协作交流机制，建强用好各类劳务合作基地，在强化招工引匠、锻造现代产业工人队伍的同时为全省乃至全国稳就业大局作出积极贡献。

以市场理念深化“资源配置”。丰富完善以国家级人力资源产业园龙头带动，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协同布局、市级人力资源产业园特色发展的产业体系，大力实施高端人才猎聘、紧缺劳动者引入、重点群体就业促进三大计划。鼓励国有人力资源机构发展，重点支持苏州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龙头型国有机构做大做强，带动各层级国有人力资源机构、市场发展壮大，力争“十四五”末通过国有人力资源机构及机制配置劳动力比例达 15%以上。

以多维服务优化“综合生态”。围绕支持人才宜居宜业，用好全国首个社会化职称评审管理办法，促进职称评审与企业岗位设置、薪酬体系有效衔接，优化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中心功能，发挥创业周落户企业联盟、人才艺术团等纽带作用，协同为人才提供全链条、全要素、全过程服务。围绕支持劳动者成长成才，大力实施百万“姑苏工匠”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开展智能制造等“项目制”培训，促进专技人才与技能人才评价贯通发展。推动德国海外商会联盟（AHK）学院实体化运作，引入国际领先的培训资源和认证体系，新建一批产业实训中心、公共实训基地等平台，努力扩大就在身边、国际领先的培训资源供给。

减轻服务主体负担，营造和谐稳定环境，进一步厚植共同富裕沃土

近年来，苏州坚持保市场、保就业、保民生协同发力，通过“免审即享”等方式为企业减轻社保负担 626 亿元，发放稳岗返还 51 亿元，“十三五”期间，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 2 倍，最低工资标准涨幅超 25%，企业职工养老参保人数超过 600 万人。苏州深刻认识到保市场主体就是保就业，减负担就是增福祉，大力推动企业和劳动者共建和谐劳动关系、共享发展成果，在推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促进就业底盘更稳、企业活力更足、发展韧性更强，努力让奋斗者心无旁骛。

“真金白银”为企业减负担、增活力。聚焦企业“急难愁盼”问题精准、综合施策，努力帮助企业减负担、渡难关、提信心。

全力推动稳岗返还、社保费“减、免、缓、补”等落实落地，发挥综合计算工时制稳岗惠企作用，支持企业行业开展用工调剂。通过政府搭台、企业站台的方式组织赴外招聘揽才，支持企业设立更多“定向班”“冠名班”，加大线上招聘频次和力度，推出直播带岗等新模式，助力供求精准对接。

“真心诚意”为群众减支出、增福祉。大力推动参保扩面提质，引导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积极参保，强化与税务等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联动，推动“脱保”“断保”人员参保续保，推进非全日制从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统筹提高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等群体待遇水平。大力开展工伤预防改善项目，加强与住建、应急等协调联动，推进信息共享、协同管理及工作联动，努力实现安全生产、工伤预防双赢。推动工伤康复服务前置和后延跟踪，扩大工伤康复定点机构，试行门诊工伤康复，努力避免群众因伤失能、因伤致困。

“真招实招”促和谐、增合力。以国家级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地区为引领，大力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三年行动计划，落实好联合正向激励政策2.0版，在表彰奖励、社会职务安排等方面给予企业“可观可感”的激励，将薪酬水平、员工关爱等纳入和谐劳动关系企业评价标准，引导企业与员工构建命运共同体。推动全省首个规范新业态劳动用工管理指引（试行）落实落地，探索出台新业态企业不完全符合劳动关系形态协议样本，在规范支持新业态发展的同时维护好劳动者合法权益。深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衔接，推行劳动保障维权“一窗式”服务和仲裁案件全域受理，强化劳动维权保障，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深化改革集成驱动，打开发展广阔空间，进一步释放共同富裕势能

苏州努力推动人社发展动力变革、效率变革和服务变革，稳就业、养老保险工作连续2年获得省政府督查激励，先后荣获“最佳引才城市”“最佳就业促进城市”。紧紧抓住引领性强、撬动力大的关键性改革，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劳动者内生动力，努力让逐梦者心想事成。

以集成式改革助力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创新实施人社部门新时代人才工作八大专项计划，统筹推进创新人才、专技人才、技能人才、乡土人才和留学人员队伍建设，力争5年内引育卓越工程师1万名，高技能人才30万名，专技人才50万名。把人才评价体制机制改革作为“关键一招”，大力推进国际职业资格与国内职业资格比照认定，扩大中德专技人员资格证书双向互认范围，探索贯通两岸人才评价体系，制定新型农民和传统工艺二代等乡土人才评价体系等，让各类人才更具国际范、更有竞争力。

用撬动型改革放大创业带动效应。进一步完善以“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为龙头，“赢在苏州·创赢未来”国际创客大赛、“苏州技能英才周”等为矩阵的覆盖各类人才、人才发展各阶段的创新创业活动体系，携手打响“人到苏州才有为”品牌。集中力量打造一批留创园、人才创新创业街区等影响力大、带动性强的特色创业孵化载体，加大创业指导、金融贷款等支持力度，完善全过程、系统性创业支撑体系，努力让想创业的人在苏州都能找到一片沃土，成就一番精彩。

借数字化发力催生人力资源服务新动能。聚焦高端芯片、物联网等领域，探索开发人才职称评价体系和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加快数字化人才和顶尖团队引进培育，力争5年培养数字化技能人才10万人以上。面向全球举办人力资源数字化创业大赛，加快引育人力资源服务数字化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推动“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提档升级“就在苏州”线上公共服务平台，推动电子劳动合同普及发展，为企业招才引智、提升管理效能提供数字化服务和工具。依托全省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大力推进信息共建共享，强化数据治理和深度挖掘，增强决策分析咨政能力，充分展示人社借“数”发力的硬核担当。